



China Greenland Broad Greenstate Group Company Limited

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53)

於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適用之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中國綠地博大綠澤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25港元股份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附註2)，

茲委任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附註3)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代表本人/吾等出席本公司謹訂於2020年1月20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中國上海市青浦區徐涇鎮諸光路1588弄100號，上海虹橋綠地鉅鼎酒店3樓鉅鼎會議廳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以考慮並酌情通過大會通告所載之普通決議案，並按下列指示於會上投票，或倘未有作出指示，及涉及於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上正式提出之任何其他事項，則本人/吾等之受委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決定：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4)	反對(附註4)
1.	<p>「動議：</p> <p>(a) 謹此批准、確認及追認本公司與綠地金融海外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綠地金融」)就建議向綠地金融重新發行(「建議票據重新發行」)本金額35,000,000美元按年利率12.00厘計息的可贖回固定票息的承兌票據訂立日期為2019年12月4日之契據同意書(「2019年契據同意書」)(註有「A」字樣的2019年契據同意書的副本已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p> <p>(b) 謹此批准以綠地金融為受益人根據2019年契據同意書重新發行本金額35,000,000美元按年利率12.00厘計息(註有「B」字樣的2019年票據文據最終副本已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的承兌票據(「2019年票據文據」)；</p> <p>(c) 謹此批准有關所有押記43,000股綠澤時代普通股之所有權利、享有權、權益及利益，相當於由本公司於2019年契據同意書日期合法及實益持有並以綠地金融為受益人押記之綠澤時代國際有限公司(「綠澤時代」)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3%(註有「C」字樣的2019年公司股份押記最終副本已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的股份押記(「2019年公司股份押記」)；</p> <p>(d) 謹此批准有關押記4,300股綠澤國際有限公司(「綠澤國際」)普通股之所有權利、享有權、權益及利益，相當於由綠澤時代於2019年契據同意書日期合法及實益持有並以綠地金融為受益人押記之綠澤國際全部已發行股本的43%(註有「D」字樣的2019年綠澤時代股份押記最終副本已提交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的股份押記(「2019年綠澤時代股份押記」)；及</p> <p>(e) 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董事」)其全權酌情可能認為屬必要、適宜或合適之情況下，就履行及/或使任何有關2019年契據同意書、2019年票據文據、2019年公司股份押記、2019年綠澤時代股份押記及其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之事宜生效採取一切有關事宜及行動，包括但不限於簽立、修訂、補充、交付、呈交及執行任何其他文件或協議。」</p>		

日期：2020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簽署： _____ (附註5)

附註：

- 請用**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所有聯名持有人的名稱應加以說明。
- 請填上以閣下名義登記與受委代表有關之股份數目。倘未有填上股份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被視為與所有以閣下名義登記之本公司股份有關。如委任一名以上受委代表，則各受委代表涉及之股份數目必須指明。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人士為代表，請將「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空欄內填上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重要提示：**倘閣下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欄內填上「✓」號，倘閣下欲投票反對決議案，則請在「反對」欄內填上「✓」號。倘未有填上任何「✓」號，則閣下之受委代表可酌情自行投票表決或放棄投票。閣下之受委代表亦有權就於大會及/或其任何續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召開大會之通告所述者除外)酌情自行投票表決或放棄投票。
- 本代表委任表格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授權人親筆簽署，倘委任人為公司，則須蓋上印鑑或由公司負責人、授權人或獲授權之其他人親筆簽署。如本代表委任表格聲稱乃由一名公司負責人代其公司簽署，除看來另作別解外，則假設該公司負責人乃獲正式授權代其公司簽署本表格，而毋須提供進一步事實證明。
- 凡有權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之任何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士為其代表代其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多於一名代表。股東可就其所持部分本公司股份委任一名代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本代表委任表格及(如本公司董事會要求)經簽署之任何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經公證副本，必須於本表格所述人士擬投票之大會或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交回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之辦事處，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如於大會或續會舉行日期後進行投票表決，則須於指定投票時間四十八(48)小時前(即不遲於2020年1月18日(星期六)下午二時正)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否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無效。
- 交回本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在此情況下，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已撤銷。
- 如屬任何股份之聯名持有人，則其中任何一名聯名持有人均可親自或委派代表就該等股份投票，猶如彼為唯一有權投票之持有人；如超過一名聯名持有人出席大會，則將接納排名首位的聯名持有人的投票(不論親身或委派代表)，而其他聯名持有人的投票則不獲受理。就此而言，排名先後乃按本公司之股東名冊內就有關聯名持有股份之排名次序而定。
- 大會通告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月6日之通函。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本聲明中所指的「個人資料」與香港法例第486章《個人資料(私隱)條例》中「個人資料」的涵義相同。閣下是自願提供個人資料，其中包括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的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閣下在本代表委任表格上所述的指示(「該等用途」)。如閣下未能提供足夠資料，本公司有可能無法處理閣下的指示。本公司可就所述的該等用途，將個人資料披露或轉移給本公司的附屬公司、股份登記處及/或向為本公司提供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的第三者服務供應商，以及其他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的人士或其他與上述所列出的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個人資料將在適當期間保留作履行所述的該等用途(包括作核實及紀錄用途)。有關查閱及/或更正個人資料的要求可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提出，而有關要求須以書面方式郵寄至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如上)的私隱條例事務主任。